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持续督导工作现场 检查结果及提请公司注意事项

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保荐人”）作为对贵公司进行持续督导的保荐人，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——持续督导》的有关要求，对贵公司认真履行了持续督导职责。

基于 2023 年度现场检查，本保荐人提请贵公司关注以下事项：

（一）2023 年，公司业绩出现一定下滑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40.25%，应收账款增长较快，回款有所放缓，建议公司积极应对市场环境，有序开展经营活动，提高公司收益水平，持续关注欠款方的资信情况及款项的回收情况，并积极做好经营应对和风险防范措施，强化经营风险防范意识。同时，提请投资者关注业绩下滑以及应收账款回款的风险。

（二）提请公司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合规合理使用募集资金，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及实施，确保募投项目完成并实现预期收益。

附件：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报告》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3年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结果及提请公司注意事项》之盖章页)

保荐人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